

招标投标指引

第 19 期

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编印

2024 年 3 月 14 日

关于市属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备案的指引

为进一步强化招标人主体责任，规范市属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备案工作，我中心根据国家、省、市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规定，制定了《市属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备案指引》，经市水务局同意正式发布，供招标人参考使用。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径向我中心反映。

本指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原《关于市属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备案的指引》（招标投标指引第 8 期）同时废止。

附件：市属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备案指引

附件

市属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备案指引

一、办理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三）《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 （四）《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6 号）
- （五）《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2013 年九部委令第 23 号修改）
- （六）《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 14 号）
- （七）《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 号）
- （八）《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穗府〔2018〕12 号）
- （九）《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0 号）
- （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发改办法规〔2019〕752 号）
- （十一）《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 号）

二、受理范围

由市属行政事业单位、市属国有企业及其直属单位实施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水务工程项目（含水利工程和单独发包的给排水工程）及由市水务局监管的项目。

三、办理流程

（一）**申请**：招标人登录市广州市水务工程电子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112.94.68.142:8004/#/login>）（以下简称管理系统）完成项目信息填报，生成《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表》（见附表一），加盖电子章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二）**提交备案材料**：招标人按照《申请材料清单》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三）**受理**：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招标中心）对资料齐全、符合受理条件的招标投标资料进行备案；对资料不完整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招标投标资料提出相关意见并退案。

（四）**审核通过**：系统审核通过后，招标人可自行登录管理系统下载我中心加盖电子备案章的《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表》（见附件1）。招标人无需提交纸质备案资料。

四、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备注
1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承诺书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具体内容见附件 2。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备注
2	投资审批、核准文件或投资备案文件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1.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的公开招标的项目,应提供招标核准文件; 2.邀请招标的项目应提供邀请招标批准文件、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名单及相关资格文件; 3.备案制企业投资项目不需要提供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等核准文件。
3	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准文件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1.财政投资(含财政投资+企业自筹)的小型给排水工程施工招标项目提供技术审查意见;工程规模划分标准按《工程设计资质标准》执行; 2.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建设的项目无需提供; 3.非财政资金项目,提供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证明文件; 4.勘察、设计、监理招标项目可不提交。
4	项目代码回执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项目代码校验码通过的可免于提交。
5	复杂和大型工程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且价格权重设置为60%(含)—80%(不含)的施工招标项目,需提供招标项目被认定为复杂和大型工程项目的专家评审意见。
6	成本警示价测算文件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1.成本警示价应当由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造价咨询机构根据相关造价规定、造价信息及管理经验进行测算,并形成书面文件,不得随意按固定比例进行设置; 2.上传招标人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测算书。
7	开标记录表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1.各表应有投标人、招标代理、见证人、招标人的签名(如有该过程); 2.应包括投标报名表、投标签到表、开标汇总表、揭标签到表等招标文件要求的开标记录。
8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及附表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1.报告由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签名出具,应当写明不通过资格审查的具体原因; 2.包含个人资格审查表和资格审查汇总表。
9	评标报告及附表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1.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出具; 2.包含个人评审表和评审汇总表。
9	质疑及质疑处理文件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如有
10	投诉及投诉处理文件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如有
11	招标投标情况报告	原件扫描 (PDF 格式)	具体内容见附件3。

五、办理期限：5 个工作日

六、办事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办公地址：广州市瘦狗岭路 555 号 402 室

联系电话：020-88521061

七、收费标准：不收费

八、服务对象：招标人（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

附件：1.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表

2.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承诺书
（参考格式）

3.招标投标情况报告（参考格式）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水务局、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2024 年 3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1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表

招标编号		招标类别	
招标人 (盖章)			
招标代理 (盖章)			
建设地点			
项目招标结果			
标段名称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项目负责人
招标管理机构 意见			
备注			

附件 2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备案承诺书 (参考格式)

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我单位_____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就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 一、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
 - 二、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
 - 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依规编制，无违法违规内容。
 - 四、已复核中标人的投标文件，_____（填“未查到虚假情况”/“已按相应法律法规处理”），见附件 2-1。
 - 五、已复核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_____（填“已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标，_____（填“无异常”/“有异常，已按法律法规处理”），见附件 2-2。
 - 六、已按《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公开目录》（粤发改稽察〔2018〕442 号）要求，将招标投标过程信息同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且发布中标结果前未签订合同，见附件 2-3。
 - 七、招标文件所附合同文本已按规定完成合法性审查，最终（拟）签订的合同与招标文件中公示的合同基本一致，无实质性条款修改，见附件 2-4。
- 我单位承诺，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

附件：2-1.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项目确定中标人复核信息自查表（参考格式）

2-2.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项目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复核自查表（参考格式）

2-3.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项目信息发布自查表（参考格式）

2-4.广州市属水务工程合同复核自查表（参考格式）

招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1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项目确定中标人 复核信息自查表（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年 月 日

序号	事项	信息来源	复核途径及复核内容	复核情况	备注
1	资质等级证书	投标文件	扫描复印件上二维码,显示的资质等级与投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文件	扫描复印件上二维码,显示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与投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3	人员职称证书	投标文件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人员职称信息与投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4	人员注册证	投标文件	扫描复印件上二维码,人员注册证信息与投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5	人员学历证书	投标文件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人员学历证信息与投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6	人员工作年限	投标文件	复核身份证出生年月和学历证书,推算工作年限与投标文件是否大体一致	是□ 否□	
7	企业业绩	投标文件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的项目信息或当地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中标项目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企业业绩一致	是□ 否□	
8	小微企业	投标文件	检查承诺书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查“天眼”验证,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优惠条件	是□ 否□	
9	获奖情况	投标文件	查询颁奖单位网页,获奖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10	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报告	评分是否符合评审办法和得分统计是否正确(见附件 2-2)	是□ 否□	
11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	评分是否符合评审办法和得分统计是否正确(见附件 2-2)	是□ 否□	
12	其他		相应网站或扫描复印件上的二维码、查询信息与招标文件是否一致	是□ 否□	

注: 1、本表适用于施工招标项目,其他类型招标项目无对应内容可空缺。

2、信息一致或正确的在“复核情况”栏“是□”划√,反之“否□”划√。

招标单位:

经办人:

单位领导:

(公章)

(签名)

(签名)

附件 2-2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项目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复核自查表（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年 月 日

序号	内容	复核途径及复核内容	复核情况	备注
1	评标委员会组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	交易平台信息、组织评标评审活动信息表	是 ☐ 否 ☐	
2	招标人委派代表是否符合法律法规	单位会议纪要	是 ☐ 否 ☐	
3	有效性审查是否存在异常	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	有 ☐ 无 ☐	
4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标	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投标报名文件和投标文件	是 ☐ 否 ☐	
5	是否存在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或者评分畸高、畸低等现象	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投标报名文件和投标文件	有 ☐ 无 ☐	
6	是否存在可能低于成本或者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投标和严重不平衡报价，并对其进行分析研判	投标报名文件和投标文件	有 ☐ 无 ☐	
7	是否依法通知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	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	是 ☐ 否 ☐	
8	是否存在随意否决投标等情况	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	有 ☐ 无 ☐	
9	是否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资格评审报告和评标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有 ☐ 无 ☐	

注：依据复查结果在“复核情况”栏“是☐”或“有☐”划√，反之“否☐”或“无☐”划√。

招标单位:

经办人:

单位领导:

(公章)

(签名)

(签名)

附件 2-3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招标项目信息发布自查表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年 月 日

序号	内容	时限	复核途径及复核内容	发布时间	复核情况	备注
1	招标计划	项目挂网招标之日前不少于 30 日	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且应符合《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公开目录>的通知》(粤发改稽察函〔2018〕442 号)和《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计划公告公示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3〕633 号)》规定的内容和模板发布。		是 ☐ 否 ☐	
2	资格预审公告和资格预审文件(如有)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少于 5 日			是 ☐ 否 ☐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有)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发布			是 ☐ 否 ☐	
4	资格预审报告(如有)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发布			是 ☐ 否 ☐	
5	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	自信息形成起 1 个工作日内发布, 自公布之日起不少于 5 日			是 ☐ 否 ☐	
6	投标文件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公布			是 ☐ 否 ☐	
7	评标报告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发布			是 ☐ 否 ☐	
8	中标候选人公示	自评标结果确认之日起 3 日内发布, 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是 ☐ 否 ☐	
9	中标结果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发布			是 ☐ 否 ☐	
10	合同订立及履行信息	自合同签订后的 20 日内发布			是 ☐ 否 ☐	

注: 信息发布时限、内容和媒介符合法律法规的在“复核情况”栏“是”划, 反之“否”划。

 招标单位:
(公章)

 经办人:
(签名)

 单位领导:
(签名)

附件 2-4

广州市属水务工程合同复核自查表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年 月 日

序号	内容	复核途径及复核内容	复核情况	备注
1	招标文件合同、(拟)签订合同	经是否经主管部门审核	是□ 否□	
2	合同范本	是否参照国家、省、市范本制定	是□ 否□	
3	(拟)签订合同	与招标文件合同是否一致, 有无实质性条款修改	是□ 否□	
4	预付款约定	包工包料工程的预付款按合同约定拨付, 原则上预付比例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10%, 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30%, 对重大工程项目, 按年度工程计划逐年预付	是□ 否□	
5	材料价格调整条款	是否按国家法律法规设置	是□ 否□	
6	农民工工资支付约定	是否按国家法律法规设置	是□ 否□	
7	合同变更价格调整约定	是否按国家法律法规设置	是□ 否□	
8	其他	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款	是□ 否□	

注: 1、依据复查结果在“复核情况”栏“是□”划√, 反之“否□”划√。

2、如招标情况备案时未签订合同, 应对拟签订合同进行核查; 已签订合同的, 应对已签订合同进行核查。

招标单位:
(公章)

经办人:
(签名)

单位领导:
(签名)

附件 3

项目招标投标情况报告

招标人应按《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

（发改法规规〔2022〕1117 号）的要求，强化招标人主体责任。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确立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提交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项目招标投标情况报告应包含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人员组成及联系方式
- 二、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 三、资金到位情况
- 四、合同审查情况
- 五、招标公告、补充公告及澄清、答疑发布情况
- 六、开标情况
- 七、投标保证金递交及退回情况
- 八、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方式及评标情况
- 九、是否存在工程量清单机器码不一致的情况
- 十、招标人对资格审查报告和评标报告的审查、复核情况，并盖章确认
- 十一、中标候选人公示情况

十二、异议、投诉情况及处理情况

十三、定标、中标通知书发放和中标人公示情况

十四、签订合同对比招标文件合同的修改情况

十五、招标计划、招标信息和合同订立及履行信息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其他信息媒介发布情况

十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